

# 关于举办微生物肥料生产及检测技术培训（第 20 期）和 生态环保优质农业投入品（肥料）评价认定规范解读的通知

## 各有关企业和单位：

为了更好地帮助有关企业和相关单位及时准确了解微生物肥料行业发展政策、现状与趋势，规范微生物肥料生产技术及产品检测方法，以及知晓最新启动的生态环保优质农业投入品（肥料）评价认定要求与程序，我中心计划于 2019 年 12 月 1-5 日举办微生物肥料生产及检测技术和生态环保优质农业投入品（肥料）评价认定规范解读培训班，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 一、适合人员：

企业管理者、产品质量检测人员、产品研发人员、负责肥料产品登记人员等。

### 二、培训内容：

- ①生态环保优质农业投入品（肥料）认定政策及评价规范解读；
- ②微生物肥料产业政策与发展趋势；③微生物肥料质检技术和现场操作；
- ④生产技术规程及发酵工艺；⑤微生物染色方法和技术；
- ⑥菌种溶血性安全风险识别；⑦菌种保藏方法及技术；
- ⑧生产菌株的识别及鉴定；⑨微生物肥料标准解析；
- ⑩肥料登记政策、流程及服务指南。

### 三、时间和地点：

时 间：2019 年 12 月 1 日全天报到，12 月 2~5 日培训。

地 点：①报到和实验地点：中国农科院资源区划所土肥楼四层 401 房间

②上课地点：土肥楼二楼会议室

### 四、培训人数：

受本中心实验室场地条件限制，本期培训班可接受人数不超过 50 人，若人数超员，以报名先后顺序为准参加培训。（只听政策、规范、程序、标准等解读，不参加实验室技能培训者请备注，以便统计检测技术培训人数。）

### 五、培 训 费：

培训费 3800 元/人，用于场地租赁、试验耗材费、资料费、授课人员劳务等，食宿自理（提供午餐）。

### 六、报名方式：

本次培训限定名额，请计划参加培训单位尽快回执（见附件），回执可采用 E-mail、微信、传真或信件等方式，截止日期为 2019 年 11 月 25 日。

农业农村部微生物肥料和食用菌菌种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  
2019 年 10 月 17 日

## 培训回执（复印有效）

<b>单位名称</b>				
<b>通讯地址</b>			<b>邮编</b>	
<b>参加人员姓名</b>	<b>性别</b>	<b>职务/职称</b>	<b>联系电话（手机）</b>	<b>E-mail</b>
<b>住宿要求</b>	<input type="checkbox"/> 单住 <input type="checkbox"/> 合住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要安排住宿			
<b>发票信息</b>	<b>发票类型：</b> 确认好开票类型（普票或专票），并在相应的 <input type="checkbox"/> 内划√或涂黑，票据开出不能更换。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普通发票（需提供发票抬头、税号）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专用发票（需提供发票抬头、税号、地址、电话、开户银行及账号）			
	<b>单位发票抬头：</b>			
	<b>单位税号：</b>			
	<b>单位地址：</b>		<b>电话号码：</b>	
	<b>开户银行：</b>			
	<b>银行账户（账号）：</b>			
	<b>备注</b>	/		

### 一、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12 号中国农科院资源区划所土肥楼 401 室

联系人：马鸣超（13501104082）、吴晓雷（15011539193）；

电 话：010-82108702，82105091      传真：010-82105091

E-mail: [mamingchao@caas.cn](mailto:mamingchao@caas.cn)    或    [wuxiaolei01@caas.cn](mailto:wuxiaolei01@caas.cn)

### 二、培训费支付：

我中心根据报名情况统筹安排培训，请接到我中心交费通知后，按照下列指定银行账户支付培训费，并在汇款时注明“微生物质检培训+单位”等具体信息，建议保留银行相关信息以便核查，会议报到时索取发票。

汇款银行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业资源与农业区划研究所

账 号：11050601040011896

开户银行：农行北京北下关支行